

# 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汇报如下：

### 一、2021 年主要工作回顾

#### （一）公司主要经营业绩

2021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公司按照年度经营计划的要求，加大重点业务和研发投入，按照董事会年初定下的“立标准、强管理、重服务、严执行”的方针政策，提高解决方案和产品质量，加强人才培养力度，提升了内部运营管理效率。

2021 年，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实现营业收入 76,363.10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40.5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91.71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12.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77.53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10.76%。

2021 年底公司资产总额 226,382.01 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04,158.60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2.23%；经营性现金流方面，2021 年公司实现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 12,542.01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60.98%。

#### （二）具体工作开展情况

##### 1、搭建“5+2”业务板块，打造专业板块和区域板块核心竞争力

2021 年，公司在原有各主要事业部的业务架构基础上，统筹公司业务、生产、人力等各方资源，初步形成信息化、交通、水务、地下空间和自然资源 5 大专业板块，同时，以南京都市圈为中心，形成江南、江北两大区域板块。

各板块内强化技术先导作用，把技术突破、管理和生产效率提升作为重点工

作推进，着力打造各板块的主要竞争力，努力形成各板块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与协同。

## 2、技术立企，培育“产品+服务”核心竞争力

公司 2021 年度开始从“业务立企”向“业务与技术双轮驱动”转型过渡，强化技术壁垒作用，升级核心竞争力，打造公司层面的主要竞争力。2021 年，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持续鼓励科技创新。公司 2021 年度研发投入 4,439.27 万元，强化信息化板块建设，公司在原有系统集成事业部的基础上，专门成立了信息化全资子公司江苏舆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加快推动新一代 ICT 技术与公司传统测绘地信勘察业务的深度融合，助力上市公司的转型升级发展。

## 3、多措并举开展业务经营

2021 年，公司投资控股了江苏易图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行业资质、区域性客户资源、人力资源、技术开发等领域形成有效互补，为公司拓宽区域市场，提升品牌影响力提供便利条件。此举深刻贯彻了公司董事会对于区域市场做深做透、专业市场做精做专的战略思想，壮大了公司实力、提升了公司江苏区域市场占有率。

2021 年，公司对外合资成立江苏天圆地方环境产业有限公司，该公司现阶段主营土壤修复领域。成立合资公司有助于优化公司现有产业结构，培育新业务方向，夯实测勘地理信息业务板块产业布局，推动公司转型及持续稳定发展。

## 4、管理效率和水平提升

各板块内部以技术创新为突破口，通过强化内部管理、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提升自主生产和服务质量，努力实现生产效率提升和降本增效的目标。

各职能部门通过优化管理界面，加强职能部门协作和沟通机制，提高全员风险防范和业务合规经营意识，通过监督检查和有效服务，提升部门和公司风险应对及防范能力。

## 5、人力资源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来源于人才，人才梯队建设是公司长期健康发展的基石。

公司始终把人才战略视为企业长久发展的核心战略，重点建立起系统的人才吸引、培养、激励和发展机制，充分发挥人才优势，不断保持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2021 年公司持续优化绩效管理体系，完善绩效考评指标，确保管理层、核心员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提升管理效率，完成业绩目标。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2021 年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各次会议，并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内容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2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公司章程变更的议案》
			14、审议《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

			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6、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2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5 月 7 日	1、审议《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收购江苏易图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 年 5 月 31 日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7 月 21 日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审议《关于授予卢祖飞先生为公司名誉董事长的议案》 3、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暨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15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申请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0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内容
----	------	------	-----------

1	2020 年度 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13 日	1、审议《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改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各项工作均得以顺利开展并有效实施。

###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科技与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分别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

#### 1、科技与战略委员会

2021 年度，科技与战略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科技与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共召开 2 次会议，审议了 2 项议案。科技与战略委员会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和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就涉及公司重大战略发展的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意见或建议，并于 2021 年 9 月启动业务战略规划。

#### 2、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了 21 项议案。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内外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进

行审议，对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同时，审计委员会结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对公司财务预决算、外部审计等方面提出宝贵和合理化的建议，为董事会的有效决策提供依据。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了 1 项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审议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修订，完善了公司整体薪酬结构体系，建立了与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奖金紧密挂钩的激励机制，为公司业绩长期持续发展奠定了人力资源的竞争优势。

### 4、提名委员会

2021 年度，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了 6 项议案。提名委员会未发现《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1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依法履行了相应职责和义务，对依法应出具独立意见的事项，均站在独立公正的立场上出具了独立意见，切实保障了公司股东的利益。

2021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共发表 6 次独立意见和 2 次事前认可意见，对公司的利润分配、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委托理财、对外担保、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股权收购、续聘审计机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会计政策变更、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公司的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

## （五）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在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程序以及应履行的义务，形成了权力决策机构、经营机构和监督机构科学分工，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的治理结构。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江苏省证监局和江苏省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相关培训，内容涵盖业绩说明会、股票交易类违规减持行为等方面，同时，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还邀请法律服务机构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部分公司核心骨干组织专场培训，通过相关培训，强化相关责任主体风险合规和诚信意识，推动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力行维护证券市场秩序。

### 三、公司 2022 年工作计划

#### （一）公司总体发展战略

未来 3-5 年内，公司将依托优势资源，通过提升核心能力、拓展服务领域、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全面建设综合时空信息服务体系和提升品牌影响力等各个方面，将公司打造成为立足南京都市圈、辐射全国的一流的智慧城市数字资产信息技术综合服务提供商。

#### （二）公司未来工作重点

##### 1、持续提升公司规范化管理和治理水平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深化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作用，积极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权，同时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变化和监管要求，完善和优化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规范运作和决策流程。此外，充分发挥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在公司战略方向、内控监督、人事选拔以及绩效考评等方面给予合理化建议，助力公司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建立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

## 2、强化内控，加强过程管理控制

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建设，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并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合理执行。同时，将加强业务、生产、财务等各方面的中间过程控制，责任到人，强化项目和部门预算管理，通过持续优化生产作业流程和成本控制，定期及不定期对分、子公司经营管理、重点业务领域开展内控检查，梳理排查各项风险源，形成风险控制管理清单，有效防范风险。

## 3、合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助力公司跨越式发展

公司将充分运用资本市场平台，根据公司总体业务发展规划，在合理控制各项风险的前提下，利用资本市场多样化配套工具，在业务上下游整合、投融资、人才激励等方面助力公司各业务线的推进，拓宽公司在地理信息、智慧城市建设与运维等产业领域的更多应用，形成技术与市场的互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未来长期发展提前布局，实现资产增值和股东回报。

## 4、建立完善长效、稳定的人才激励和培养机制

人才队伍建设是关乎公司中长期战略能否实现的关键因素之一，公司将围绕人才引进、培养、激励等方面，通过品牌宣传、加强培训体系建设、优化考核体系，增加各层级重要岗位的人才引进和储备，形成与公司自身发展需求相适应的人才梯队。

## 5、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维护，提升上市公司形象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公司规范运作透明度。

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积极尝试采用多样化方式与投资者开展广泛而深入的交流，建立起快速、高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不断提升上市公司品牌影响力。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积极推进公司的战略规划、坚持目标导向、坚定业

务与技术双轮驱动、注意务求实效，与公司全体员工一起，以坚如磐石的信心、只争朝夕的劲头、坚韧不拔的毅力，书写测绘股份发展的新篇章！

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